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斯福”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根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期无法按期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司原定于2019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目前，公司已申请主动终止挂牌，自2019年4月4日起暂停转让，并于2019年4月12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因为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2019年4月30日之前完成年报披露。

国信证券已多次督促公司积极开展 2018 年年度报告准备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根据相关规定，若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同意终止挂牌的函且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公开谴责的记录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若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同意终止挂牌的函且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